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水文总站）的（水务综合保障-后勤保障服务（职工食堂运营服务）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水务综合保障-后勤保障服务（职工食堂运营服务）），属于（餐饮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得福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9人，营业收入为8191.8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6.63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/），属于（/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/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（/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得福祥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4月1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